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19-066

转债代码：113515

转债简称：高能转债

转股代码：191515

转股简称：高能转股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于2019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紧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7月7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即2019年7月6日到期。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已届满，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顺利完成，提请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0年7月6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项有效期延长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限已届满，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顺利完成，提请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限自前次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0年7月6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议会议同意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6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